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重要提示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比中光”、“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证监会公告〔2019〕2号）、《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7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以下简称“《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以下简称“《承销指引》”）、《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40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41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颁布的《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142号）以及《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以及上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及中金公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下、网上发行由联席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在联席主承销商处进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通过上交所IPO网下申购电子平台（以下简称“网下申购平台”）进行，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网址（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listing/、http://www.sse.com.cn/ipo/home/）查阅公告全文。

公司简称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奥比中光
证券代码/网下申购代码	688322	网上申购代码	787322
网下申购简称	奥比中光	网上申购简称	奥比申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定价方式	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数量（万股）	4,000.10
发行后总股本（万股）	40,000.10	本次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10.00
高价超额比例（%）	1.0116	四数孰低值（元/股）	31.0600
本次发行价格（元/股）	30.99	本次发行价格是否超出四数孰低、是否超出幅度（%）	否
发行市盈率（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不适用	发行市盈率（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6.14
所属行业名称及行业代码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所属行业T-3日静态行业市盈率	26.57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承诺认购战略配售数量（万股）	744.3810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承诺认购战略配售数量占本次发行数量比例（%）	18.61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发行数量（万股）	2,615.7190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发行数量（万股）	640.0000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上限（万股）（申购数量应为10万股整数倍）	1,300.0000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上限（万股）	50.0000
网上每笔拟申购数量上限（万股）（申购数量应为500股整数倍）	0.0600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	0.50
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23,963.10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本次发行重要日期			
网下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2年6月28日 9:30-15:00	网上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2年6月28日 9:30-11:30 13:00-15:00
网下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2年6月30日 16:00	网上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2年6月30日 日终

备注：1.“四数孰低值”是指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和养老金余额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四者中的孰低值。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及在2022年6月27日（T-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上的《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2年6月20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在此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招股意向书》中“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849号）。发行人股票简称为“奥比中光”，扩位简称为“奥比中光”，股票代码为“688322”，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322”。

1.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下、网上发行由联席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在联席主承销商处进行，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https://ipo.uap.sse.com.cn/ipo）实施；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发行。

2.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3.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剔除原则，对不符合要求投资者报价的初步询价结果后，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为47.19元/股（不含47.19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47.19元/股的配售对象中，申购数量低于1,300万股（不含1,3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47.19元/股，申购数量等于1,300万股，且申购时间均为2022年6月23日14:41:28.47的配售对象，按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顺序剔除后到后到剔除31个配售对象；以上过程共剔除80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74.4,010.0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数量总和7,316,350.00万股的1.0116%。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4.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0.99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询价报价在2022年6月28日（T日）上午网下和网上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5.本次发行价格为30.99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净率为：

（1）23.53倍（每股收入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营业收入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26.14倍（每股收入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营业收入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本次发行价格为30.99元/股，网下投资者根据以上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6.本次发行的价格低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发行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基金”）、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和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四个数中的孰低值（以下简称“四数孰低值”）31.0600元/股。

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同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

（2）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截至2022年6月23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6.57倍。

截至2022年6月23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销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公司市值（亿元）	2021年营业收入（亿元）	对应的静态市销率（倍）
688256.SH	寒武纪-U	267.72	7.21	35.74
688327.SH	云从科技-UW	182.13	10.76	16.93
688002.SH	普创微纳	181.49	17.90	10.19
可比公司平均数				20.96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6月23日（T-3日）。注：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本次发行价格30.99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摊薄后静态市销率为26.14倍，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1年静态市销率平均水平，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3）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228家，管理的配售对象数为4,394个，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4,172,280.00万股，为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1,629.75倍。

（4）《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需求金额为189,262.03万元，本次发行价格30.99元/股对应融资规模为123,963.10万元，低于前述募集资金需求金额。

15.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总数的70%；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5）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第二十七条，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与公众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并决定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向上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13.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根据总申购的情况确定是否启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下的发行进行规模进行调节。具体回拨机制参见《发行公告》中“二、（五）网上网下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一）初步询价情况

1.总体申报情况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期间为2022年6月23日（T-3）9:30-15:00，截至2022年6月23日（T-3日）15:00，联席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共收到32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393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信息，报价区间为19.36元/股-178.00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7,477,580.00万股。配售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请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2.投资者核查情况

根据2022年6月20日刊登的《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条件，经联席主承销商核查，有5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67个配售对象未按要求提供审核材料或提供材料但未通过联席主承销商资格审核；1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6个配售对象属于禁止配售范围；以上2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共计143个配售对象的报价已被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61,230.00万股。具体参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无效报价”的部分。

剔除以上无效报价后，其余32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240个配售对象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条件，报价区间为19.36元/股-178.00元/股，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7,316,350.00万股。

（二）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1.剔除情况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依据剔除上述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计算出每个价格上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数量后，同一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由晚至早，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上（申购时间以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记录为准）按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剔除部分自动生成交易系统记录。以上共计剔除80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74,010.0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申报总量7,316,350.00万股的1.0116%。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2.剔除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剔除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319家，配售对象为7,160个，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本次发行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剩余报价拟申购总量为7,242,340.00万股，整体申购倍数为7,228.95倍。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信息、申购价格及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信息如下：

类型	报价中位数（元/股）	报价加权平均数（元/股）
网下全部投资者	32.4800	32.1512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	31.0600	31.9779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31.4900	32.2246
基金管理公司	31.0600	31.9062
保险公司	29.6700	31.8213
证券公司	33.3100	32.5944
财务公司		
信托公司	28.0660	32.4365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34.0000	33.2806
私募基金	34.3800	32.7500

（三）发行价格的确定

在剔除无效报价以及最高报价部分后，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0.99元/股。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未超出四数孰低值。相关情况详见2022年6月27日（T-1日）刊登的《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此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净率为：

1.23.53倍（每股收入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营业收入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26.14倍（每股收入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营业收入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时市值（本次发行价格乘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数）为123.96亿元，不低于人民币100亿元，满足在招股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标准与财务指标上市标准，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二十四条第一款上市标准：

（一）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0亿元；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有效报价确定方式，拟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30.9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未被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报价投资者。

本次初步询价中，93家投资者管理的2,766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本次发行价格30.99元/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为3,070,060.00万股，详见附表中备注为“低价未入围”部分。

因此，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228家，管理的配售对象个数为4,394个，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4,172,280.00万股，为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1,629.75倍。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拟申购数量及拟申购数量请参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且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

联席主承销商将按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进一步核查，投资者应按联席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提供符合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提供或其所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

的，联席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五）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截至2022年6月23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6.57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销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公司市值（亿元）	2021年营业收入（亿元）	对应的静态市销率（倍）
688256.SH	寒武纪-U	267.72	7.21	35.74
688327.SH	云从科技-UW	182.13	10.76	16.93
688002.SH	普创微纳	181.49	17.90	10.19
可比公司平均数				20.96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6月23日（T-3日）。注：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本次发行价格30.99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摊薄后静态市销率为26.14倍，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1年静态市销率平均水平，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000.1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40,000.10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8,000,200股，占发行总规模的20.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总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7,443,810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8.61%，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556,390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6,157,19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34%；网上发行数量为6,400,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66%。最终网下、网上初始发行合计数量32,557,190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三）发行方式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0.99元/股。

（四）募集资金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86,292.03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30.99元/股及4,000.10万股的新股发行数量计算，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123,963.10万元，扣除约8,229.10万元（不含增值税）的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115,734.00万元（如有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五）网上网下回拨机制

本次网下网上申购将于2022年6月28日（T日）15:00同时截止。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于2022年6月28日（T日）根据网上网下申购总体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和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下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的，将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但低于100倍（含100倍），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回拨后无剩余股份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80%；

2.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有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足额申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3.在网下发行未获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2年6月29日（T+1日）在《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摇号抽签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配一个编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战略配售股份限售安排详见“三、战略配售”。

（七）本次发行的重要日程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4日 2022年6月20日 （周一）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网下投资者提交预缴款文件 网下路演
T-5日 2022年6月21日 （周二）	网下投资者提交预缴款文件 网下路演
T-6日 2022年6月22日 （周三）	网下投资者提交预缴款文件（当日中午12:00前）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截止日（当日中午12:00前） 网下路演
T-3日 2022年6月23日 （周四）	初步询价日（网下申购平台），初步询价时间为9:30-15:00 联席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战略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T-2日 2022年6月24日 （周五）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其中申购数量 战略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数量及比例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22年6月27日 （周一）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8.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网下限售摇号抽签将在2022年7月1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摇号抽签将按按对象配号的方式进行，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账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部分，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中信建投奥比中光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信建投奥比中光2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战略投资者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9.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愿，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10.本次发行申购，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有效报价，均不能再参与网上发行。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的股票申购，只能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其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11.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上交所批准后，股票方能在上交所科创板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退还给参与申购的投资者。

12.请投资者务必关注投资风险，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网下申购总量低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上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总数的70%；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5）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第二十七条，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与公众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并决定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向上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13.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根据总申购的情况确定是否启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下的发行进行规模进行调节。具体回拨机制参见《发行公告》中“二、（五）网上网下回拨机制”。

T日 2022年6月28日 （周二）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当日15:00截止） 网上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缴款
T+1日 2022年6月29日 （周三）	刊登《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2年6月30日 （周四）	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发行缴款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到账截止16:00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 网上缴款投资者缴款
T+3日 2022年7月1日 （周五）	网下限售摇号抽签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下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22年7月4日 （周一）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